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通过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碧波路 572 弄 115 号 1 幢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的规定，编制了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也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规定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了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了保证。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

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二〇二〇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和错误记载，亦不存在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48,958.09 万元，同比增长 10.90%；净利润 12,055.28 万元，同比下降 23.22%；总资产 137,177.43 万元，同比增长 10.05%。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

规占用资金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与实际情况相符，同意对 3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520 股按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予以回购注销。公司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2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监事人数的 100%，关联监事刘恩明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40% 的限制性股票已达成设定的考核指标，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共计 19.52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59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并出具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扣减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中拟回购的股份后的公司股份总数 91,067,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6,427,142.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至利润分配实施前,如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有关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同意本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 2021 年度预计将会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能够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署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04 月 23 日